

证券代码：874844 证券简称：振森能源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广东振森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保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激励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激励高层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秉承共创、共担、共享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广东振森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激励方案》，本次激励对象为公司刘弟军、张连芳、江秋洁、伍健生、林泽鹏、贾艳军，本次激励的标的股权为公司 36 万元注册资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激励有关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具体实施广东振森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激励（以下简称“本次激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本次激励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方案确定的股权额度内的以下事项：

(1)审议及批准基于公司发展情况和人员激励需求对本方案不时进行的调整、增删、变更和终止；

(2)审议及批准历次的激励对象、激励条件、股权来源及其持有的股权相关权益的授权和行权；

(3)本次员工激励方案审议通过后，至股权完成登记期间，若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等事项时，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股权数量及授予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2、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员工激励管理小组(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长单独任命的成员，不超过 5 人)负责：

(1)拟订方案草案及对其进行调整变更等方面的提案以供董事会审议及批准；

(2)执行董事会对本方案的审议及批准意见；

(3)向董事会提案历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激励条件及其持有的股权相关权益、发出激励通知等文件、组织激励对象签署协议等相关文件、设立合伙企业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4)董事会要求参与执行的与本次激励相关的其他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广东振森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振森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8 日